

农村经济创新论

国风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农村经济创新论

国 风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 力

责任校对:孙 舜

版式设计:周国强

技术编辑:王世伟

农村经济创新论

国 风 著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博城印刷厂印刷

出版社电话:62541886 发行部电话:62568479

经济科学出版社暨发行部地址:北京海淀区万泉河路 66 号

邮编:100086

*

850×1168 毫米 32 开 10 印张 260000 字

1998 年 10 月第一版 1998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1500 册

ISBN 7-5058-1517-2/F · 1071 定价:17.50 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村经济创新论/国风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8.10

ISBN 7-5058-1517-2

I .农… II .国… III .农村经济-经济改革-中国 IV .F
3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3573 号



作者简介

国风 1963年12月出生
于甘肃会宁农村。1979
年至1983年就读于甘肃工
业大学机械系，1986年至
1989年就读于中共中央党
校研究生部，1996年就读
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
院。其间做过工厂、机关
工作。中共党员，经济学
博士，高级研究员。在《人
民日报》、《光明日报》、
《经济日报》及《管理世
界》、《经济科学》、《中国软
科学》等报刊发表经济类
文章100多篇。主要著作
有：《中国经济：改革与发
展》、《探索中的中国农村
经济》、《经济·科技·社
会》等。

目 录

第一章 农村经济创新的一般理论	(1)
第一节 创新理论.....	(1)
第二节 中国农村经济的特征.....	(9)
第三节 农业与整个国民经济的关系	(18)
第四节 农业持续发展的机制	(30)
第五节 国外发展农业的启示	(36)
第六节 创新与农村经济发展	(43)
第二章 制度创新	(47)
第一节 制度创新理论	(47)
第二节 我国农村的基本经营制度	(53)
第三节 股份合作制	(66)
第四节 农业规模经营	(86)
第五节 农业产业化经营	(94)
第六节 农村流通体制.....	(106)
第七节 农村市场体系.....	(113)
第三章 结构创新	(133)
第一节 结构创新理论.....	(133)
第二节 我国农村经济结构创新的特点.....	(140)
第三节 粮食生产及主产区经济发展.....	(151)
第四节 多种经营的发展.....	(156)
第五节 乡镇企业的兴起.....	(166)

- 第六节 农村就业结构 (173)
第七节 中国农业的区域发展结构 (183)

第四章 技术创新 (200)

- 第一节 技术创新的一般理论 (200)
第二节 技术创新与农业发展 (225)
第三节 技术创新及农业前景 (238)
第四节 农业技术创新的实现途径 (252)

第五章 影响农村经济发展的几个问题 (259)

- 第一节 农业波动问题 (259)
第二节 对农业的保护问题 (266)
第三节 投入、耕地、剪刀差问题 (278)
第四节 农民积极性问题 (295)

第一章 农村经济创新的一般理论

第一节 创新理论

一、创新

“创新”成为一个家喻户晓的名词，是在本世纪 70 年代的后半期，由《商业周刊》这类杂志，刊载了诸如“美国创新的衰竭”（1976 年 2 月 16 日）、“创新的消失”（1978 年 7 月 3 日）为标题的报道。这代表了人们在 1973 年以后所发展起来的新认识：技术变化，尤其是当它体现于新产品之中时，可不能将它再视若当然了。更为一般地，出现了对新古典理论在论述创新现象上失误的批评。不仅经济学家开始关注“创新”这一概念，历史学家为了解释创新对经济生活的影响也喜欢讨论它。

是熊彼特为我们区分了“发明”与“创新”这两个概念。作为一个经济学家，他并不觉得发明的作用特别重要：“只要它们不被实施，发明在经济上就是不相干的。”按熊彼特的话来说就是：

我们包括了对新商品的采用，这甚至可作为标准情形。已投入使用商品生产中所发生的技术变化，新市场或新供给来源的开辟，工作的泰罗化，原料处理的改进，新的商业组织的创立（如百货商店）——简而言之，在经济生活领域所从事的任何“不同事情”——都是我们创新一词所指的例子。

其他一些学者也同样给出了对“创新”的很广义的解释。奈尔逊和温特（Nelson & Winter）将创新说成是“现有的决策规则的变

化”；奈斯特龙(Nyström)甚至更进一步：“一些不连续的变化——即公司活动中的一些突然的根本变动——在这里被称为创新。”库兹涅茨则将创新定义为“为达到一个有用的目的而采用的一种新方法”。更为专门的定义是，“导致新产品的销售和新技术工艺与设备的商业化使用的技术上和商业上的进展”，以及“对新的或改进的产品、服务、生产工艺与分配流程的发展与成功的采用”。根据这些定义也可以证明，许多创新是在当前作出的，经济学家们普遍认为，创新的缺乏是我们经济问题的根源。

二、熊彼特的经济发展理论

约瑟夫·阿洛伊斯·熊彼特(1883～1950年)一直被人蔑视为“一位脚注经济学家”。尽管有些人认为他是迄今最伟大的经济学家之一，但是许多战后的经济学家都从未接触过他的著作，教科书只是在讨论技术变化和商业周期时，才将他的名字一带而过。当他被更明确地加以关注时，并不是他早期的关于经济发展的著作，而是后期于1943年首次出版的《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一书。然而，按照熊彼特的说法，一个人最具创造力的时期是在他30岁以前，以后生涯中所从事的每件事只不过是对他早年所产生的思想的一种阐述和深化。因此，我们应首先了解熊彼特首版出书于1912年、但早在1908年至1911年间便已提出的经济发展理论——这确实是早在他30岁生日之前(英文版出版于1934年，我们所使用的是出版于1961年的平装版)出版的。

熊彼特把经济主体看作正在不断努力达到均衡，不过，这一理想状态永不会达到，因为经济生活是会变化的，不仅有一些小的变化，而且还有一些“革命性”的变化。熊彼特将经济发展理解为一种变化，且认为这种变化不是由经济外部力量强加的，而是产生于它的内部：“它是流量系统自发的和不连续的变化，是对均衡的扰动，永远改变和替代了先前存在的均衡状态。我们的发展理论只不过是对这一现象和伴随它的过程的论述。”

这些自发的和不连续的变化指的是什么呢？它们实质上是熊

彼特所说的原料和生产力的新组合。经济发展就是新组合或创新的实现,它可能会采取不同的形式。熊彼特区分了五种情形:①一种新物品的采用;②一种新生产方式的采用;③一个新市场的开辟;④原材料或半制成品的新供给来源的获得;⑤一个行业的新组织的实现。因此,熊彼特的创新定义包含了新产品、新的生产工艺、组织的变化,正如这一概念的任何现代解释那样:“我们将新组合的实际称为‘企业’,实现这些组合的个人称为‘企业家’。”企业家并不是那些向企业提供资金的人,他不是风险的承担者,风险落到了生产资料的所有者身上,“因此它从未落到企业家身上”。我们将看到创新是一种承担风险的行为,但在熊彼特看来,新组合的实现与承担资金上的风险是严格区分开来的。管理者也不应同企业家混淆。“每个人只有当他实际上在‘完成新的组合’时才是一个企业家,而当他一旦建立起他的企业,并像其他人那样开始经营这一企业时,这一特征就马上消失了。”因此,“当一个企业家并不是一种职业,一般地说也不是一个持久的状态”。

为什么创新是不连续的?这是因为新的组合不可能像期望的那样按照概率的一般原理在一段时间内均匀分布——在这一方式下可以选择相等的时间间隔,在每一间隔中都将实现新的组合——而是以不连续的群体或群聚出现的。这是技术变化(以创新代替)与周期性波动之间的本质联系,周期的产生是因为创新以群聚形式出现。但为什么企业活动是群聚性的呢?原因就在于一个或少数企业家的出现会推动其他企业家的出现,而后者又推动更多的企业家的出现,由此数量呈不断上升之势。这被看作是熊彼特理论中最要紧的一点,因而需要进一步作解释。

熊彼特给出了下列论点:

1. 实现新的组合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只有具备某些能力的人才能去做。在停滞期间只有少数人才可在这一方向上取得成功。不过,如果一个人或少数人成功地取得进展,许多困难就消失了。成功使得更多的人步其后尘,直到最终创新变得众所周知,对它的接

受是一种自由选择时为止。

2. 由于企业家的资格是按“错误法则”配置的，因而，在这方面满足逐渐降低的标准的个人不断增加。因此，一个企业家成功地出现以后，其他一些企业家不仅会随后出现，而且他们的数量会更多，尽管他们的合格标准是不断降低的。

3. 事实表明，每一次繁荣都始于一个或少数几个行业（铁路建设、电力和化学工业等等），并且由开始景气的行业中的创新衍生出它的特点。但是，先驱者们不仅仅在首先出现障碍的生产部门中，而且还由于这些障碍的性质，事实上也在其他行业中为他人清除这些障碍。

4. 发展的进程越变得众所周知，有关的一切越显得仅仅是一种计算，以及在时间进程中障碍越变得脆弱，发动创新所需的“领导者”就越少。因此，企业家蜂拥而出的现象就越不显著，周期性的运动就越和缓。

5. 新的组合的峰拥而出，很容易、也必然解释了高峰时期的基本特征。它解释了为什么资本投资的增加是高潮来临的第一个征兆，为什么生产生产资料的行业首先呈现出超常的繁荣。

由创新群聚所导致的繁荣最终将会结束。“萧条的惟一原因是繁荣”。用尤格拉的话来说就是：繁荣唤起了必然会将经济引向萧条的力量。熊彼特论述到，由繁荣所导致的扰乱的实质反映于下列三种情况：

(a) 新企业家对生产资料的需求抬高了它们的价格。

(b) 新产品(创新)在几年后进入市场与老产品发生竞争。因此，在繁荣开始时老企业的成本会上升，而后它们的收益下降。这首先发生在那些与创新进行竞争的企业，随着消费者需求的变化有利于创新，接下来便轮到所有的旧企业了。新产品出现前所花费的平均时间基本上决定了繁荣的长度。新产品的这种出现导致价格的下降，由此导致繁荣的中止，并可能引发危机，又必然导致萧条，并启动所有的其他阶段。

(c) 新企业出现的结果导致信贷紧缩,因为企业家现在能够偿清他们的债务了,由于没有其他借款者替代他们的位置,这会导致正好在产品补足时近期创造的购买力的消失。

繁荣也改变了系统的资料,扰乱了均衡,从而使经济体系开始了一个不规则的运动,我们设想它是在向一个新的均衡状态努力。一般情况下,这使得要进行准确的计算不可能,尤其在新企业作计划时更是如此。

因此,繁荣从其自身中产生了一个目标状态,它使繁荣终止,很容易地导致危机,并必然导致萧条,因而进入了一个相对不变和缺乏发展的时期。由此我们称这种萧条为消化和清理的“正常”进程。这是一个为达到新均衡状态而作的努力;萧条直到完成了它的使命,即实现这一均衡时才停止。但除了对创新的消化外,萧条时期还有另外一些作用:它完成了繁荣时期的目标。这一效应是持续性的,而使人们感到不愉快的现象是暂时性的。物品丰富了,生产得到部分重组,生产成本下降了,而开始似乎仅仅是企业家所有的利润最终增加了其他阶层的永久实际收入。

当熊彼特最初撰写这个我们已大量引证的理论时,在他的心目中经济周期明显是指7~11年的商业周期,这是所有19世纪的经济学家都熟知的周期。熊彼特将它看作是一个投资周期,不过在这里投资是由创新活动诱发的。创新被融入到新的产品中去,对它的采用通过改变系统的资料而扰乱了均衡。因此,在完成新的组合后,系统将不得不去寻找走向一个较高水平上的新均衡的方式,不过它是通过萧条来实现的。因此在一个模型中,创新与只含两阶段的商业周期相联系,这两个阶段是:繁荣和萧条。

熊彼特在他那本不朽的著作《商业周期》中重述和扩展了他的理论。创新与周期性波动之间的关系被应用到所有的周期中,包括我们感到创新与波动之间的联系最具本质意义的康德拉捷夫周期。所区分的阶段也作了进一步的详尽阐述。熊彼特现在认为不止有两个阶段,而是四个阶段:繁荣、衰退、萧条和复苏。繁荣将让

位于衰退，之后是萧条的到来，复苏阶段则是一个新的均衡状态的发现阶段。熊彼特又第一次近似地提出了一个较简单的两阶段周期，它仅由前面两阶段组成：繁荣和衰退。后一阶段将是一个调整适应的时期，此时系统被引向均衡。

熊彼特的经济发展理论可简要地归结为以下几点：

- (1) 创新是开动资本主义引擎和保持其转动的基本推动力。
- (2) 创新本质上是一种不连续的现象，它们以群聚方式出现。
- (3) 因此经济发展是一个周期性的进程：“周期‘波动’实质上是竞争型资本主义的‘进步’形式。”
- (4) 创新具有不同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同时存在不同长度周期的原因，一些基本创新如铁路化、电气化导致了长波。

熊彼特式的模型现在被认为是新古典增长模型的更有吸引力的替代者。它赋予一些概念如创新、模仿以主要作用，它解释了在一个行业内市场结构如何变化，它考虑到技术变化不仅仅是降低成本的工艺创新。它的主要缺点是缺乏对正式模型的敏感性。不过，奈尔逊和温特在最近已发展了他们所称的“一个经济增长的演进理论”，这是一个熊彼特式的经济发展分析的框架。在这里创新被认为是“现有决策规则的变化”，而且假定厂商行为是“满足型的”而不是最优化的。他们的理论是着眼于微观经济的，利用马尔可夫过程，他们可以模拟在一个“行业状态”下的变化：它由有限的企业形态组成，都通过利用两种要素——劳动力和物质资本来生产同质的产品。奈尔逊和温特认为，如果同历史上观察到的动向相比，他们的模拟结果是“非常成功的”。

在另一种发展中，后凯恩斯学派为新古典宏观经济学提供了又一种选择。它也关注熊彼特经济学中的一些中心概念：创新、企业家职能、不平衡增长。“不像新古典宏观动态学（后凯恩斯宏观动态学）努力去包含一些不确定性的、寡头垄断的、新产品和技术的真实世界，这是一个从企业家阶层的素质中反映出‘人力要素’的世界。”

现代长波理论家也回到了熊彼特那里。门斯是他们中的一个；其他学者包括弗里曼(Freeman), C·克拉克(Colin Clark), 索尔特(Soete), 哈特曼与惠勒(Hartman & Wheeler), 格雷厄姆与森格(Graham & Senge)及克莱因克内希特(Kleinknecht)。在他们之中,C·克拉克、弗里曼和索尔特已对熊彼特的理论进行了大量阐述(见下面对门斯理论的讨论)。十分奇特的是,哈特曼和惠勒以专利活动代替创新群聚来对之进行衡量。他们发现,至少在英国,所使用专利的增长率在康德拉捷夫周期的下降时期最高。克莱因克内希特这位门斯的前合作者则检验了创新群聚假说,而格雷厄姆和森格则沿着福里斯特的足迹,认为创新活动是由资本货物生产部门产出的波动所决定的。

三、门斯的理论

门斯是最早意识到创新中有问题的学者之一。他最早的德文版《技术的僵局》出版于1975年,对同样主题的分析甚至发表得更早。他也是康德拉捷夫理论复兴的领导者和鼓动者。他的分析是熊彼特式的,他的目的是要论证和解释先于长波上升时期的主要或基本创新的群聚式出现。他的重要贡献在于他提供了一些熊彼特的长波解释中的欠缺部分。

门斯区分了不断类型的创新:基本创新引起了完全新兴产业的创立;改进性创新被看作是在已建立的活动领域中的进一步发展;第三类就是所谓的虚假创新:它们事实上一点也不能算作创新。门斯关注的是基本创新的出现,因为它们是形成上升期(又叫长波扩张阶段)的原因。然而门斯不同意康德拉捷夫和其他学者所使用的波动模型。按他的话来说,“波动模型体现了阶段转变的一个命中注定的重视”。与之相反,他的工具是“结构变化周期的变形模型”,它认为“经济是通过采取了持续的S型周期形式的一系列间歇式的创新而演进的”。

门斯的推理如下:基本创新产生新的行业。假定那时它们确实是以群聚形式出现的,新的增长行业的创立将会促进经济增长。在

增长行业的生命周期进程中,将会有一些新的改进性创新,但最终单个的行业部门会停滞。因此,当先前的增长行业差不多同时达到了它们各自生命周期的饱和水平时,增长就终止了。虚假的创新可能被试图用来延迟停滞,但它们无法阻止它。接下来就是“技术的僵局”:有一些富余的技术知识等待着转化为新的创新,但是只有在投资者愿意不顾一切地承担采用基本创新的较高风险,而不是继续老的经营活动时,新技术的付诸实施才可能出现。停滞就是缺乏基本创新。他的德文和英文著作的副标题称只有“创新能克服萧条”。企业只有在老一批基本创新的潜力耗尽、经济滑入了停滞时才会去创新,而摆脱困境的惟一方式似乎就是借助于新的创新。

尽管门斯没有将他自己对于长期经济发展的观点看作是一个波动模型,但他显然试图解释长期发展中的高位转折点和低位转折点。高位转折点被解释为先前的增长行业的饱和,低位转折点只有在厂商开始将技术知识转化成新的基本创新时才达到。在高位转折点和低位转折点之间则是现技术的僵持状态。

缺乏创新是萧条的主要原因。如果主要的创新能随时间均匀而连续地发生,工业世界就不会经历 1825 年、1873 年、1929 年和 1973 年后的长期萧条。基本创新只有在萧条开始以后才能被采用:“Erst in der Talsohle der Konjunktur, Wenn die Gewinne mit den abgegrasten Technologien unertraglich gering sind, überwindet das Kapital die Risikoscheu und stürzt sich auf die Möglichkeiten der Basisinnovationen, die dann habhaft sind。”这一没有出现于门斯的英文版书中的表述,我们可以翻译如下:“只有在周期的波谷,当利用殆尽的技术所带来的利润低得令人不堪忍受时,资本才能克服对承担风险的厌恶,并依赖于可能会获得的基本创新。”换言之,基本创新将在长波萧条阶段成群出现,即在 1825 年、1873 年和 1929 年之后的 10 年内。门斯通过列举出一系列基本创新来支持他的主张,如果将它们以 10 年为期加以汇总,就会产生一个时间分布图。波峰显示为 18 世纪 60 年代,19 世纪

30年代、40年代、80年代和20世纪30年代的10年。

门斯的著作遇到了各种反应。他由于试图填补熊彼特分析中的明显缺陷，并在他的著作中提出了许多其他有价值的见解（常常被表述为“理论”）而为人们所称道。但是另一方面，他的假说由于经验方面的论据不可靠，因而其准确性遭到了批评。最尖锐的批评来自英国三位长波理论研究者（C·克拉克，弗里曼和索尔特），他们自己的著作非常遵循熊彼特的传统，因此他们对于寻找熊彼特的创新群聚的经验证据的任何尝试都怀有浓厚的兴趣。由于熊彼特的长波扩张阶段明显地得到主要创新类型即门斯所说的“基本创新”的支持，因此，对于群聚假说的经验证明就不得不从基本创新系列开始。但是这一系列的汇编决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第一，哪些创新应该被包括进去；第二，应把什么时候看作创新的日期。每一个系列，无论是多么认真地拟出来的，都可能会遭到反对，克拉克、弗里曼和索尔特有许多理由指出，门斯的系列是不令人满意的，其结果是不能认为门斯的经验证据是适当的；不过，他们并没有否认可能发生了一些随时间的创新群聚。

第二节 中国农村经济的特征

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历来有着它非常独特的规律，其中许多重要问题的形成、发展及其后果，至今仍是世界各国学者探讨和争论的热点。例如，关于中国奴隶制社会的特殊性问题，关于有别于西欧的封建社会及其长期稳定性问题，关于中国封建社会发展到鼎盛时期后的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等等。显然，中国的古代文明，是中国近现代社会经济发展所必须接受的遗产。进入近现代以来，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更加增加了它的特殊性。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使中国在近代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经济上的重要后果之一，就是导致大量外来资本的入侵，从而在中国的传统经济中，

嵌入了一批外来的近代工业。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以前,外来资本几乎垄断了中国的工业、交通和金融业。由于中国近代工业的形成是外来资本嵌入的结果,它破坏了中国社会经济发展的自然进程,其影响是极其复杂的。本世纪中叶,中国在完成了民主主义革命之后,选择了社会主义的社会经济制度。在此基础上展开的大规模的工业化建设,又带有三个显著的特点,其一是抑制并最终迅速地铲除了私营经济;其二是大规模地引进国外经济技术的援助,建立了新中国自身工业的基础体系;其三是逐步排除了市场经济对资源的分配功能,确立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工业化进程中的这些特点,自然地将对中国社会经济发展产生深刻的影响。

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史中的种种特点,都构成了中国农村发展过程中的背景和条件。因此,中国农村发展这一概念,就不能不有其独特的含义、独特的运动规律。我们知道,在现代工业和城市形成之后,由于生产力不断进步推动下的分工分业的发展,形成了城乡之间的要素流动、工农之间的产业结合新格局。这种新的社会经济发展格局,不仅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农村社会经济不断获得新的发展机会的必要环境。然而,在 1978 年以前,在中国的现代工业和现代城市的扩展过程中,种种因素却构成了城乡之间隔绝、工农业之间分离的特殊发展格局。这种特殊的发展格局,使国民经济的各个部分都受到损害,对农村发展的损害则尤为严重。因而才造成了 1978 年前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 20 多年的停滞,才会在 1978 年后出现改革发起于农村的新局面。

一、农村发展机会的长期丧失

新中国成立以后,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粮食生产的增长,并把它作为对整个农村经济发展的最基本、最主要的要求。必须承认,从土地改革之后,到 1978 年之间,中国的粮食总产量确有很大的增长。1953 年,全国粮食总产量为 16683 万吨,到 1978 年增长为 30477 万吨,25 年间增长了 82.7%,年均增长 2.43%。但与此同时,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却由 18243 人,增加到了 30683 万人,